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G SEMICONDUCTOR LIMITED

###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8)

#### 終止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及STAR EAGLE ENTERPRISES LIMITED 出售股份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有關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之招股章程及有關修訂契據之該公佈。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董事會獲林先生通知，趙奕文先生及林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終止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經修訂契據修訂)項下一致行動安排。

董事會獲林先生進一步通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及終止後，Star Eagle以總代價302,103,000港元向買方出售100,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83%)。於出售事項後，除林先生擁有之480,000份購股權外，林先生及Star Eagle不再持有任何股份。

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於出售事項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於出售事項前各自為獨立第三方。

#### 不競爭契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趙奕文先生、林先生、趙桂生先生、First Global、Star Eagle及Bigfair Enterprises(即契諾人)各自訂立不競爭契據，當中規定於契諾人及其聯繫人(個別或作為整體)不再為控股股東當日，契諾人於不競爭契據項下的責任將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由於趙奕文先生、林先生、First Global及Star Eagle於終止後不再為控股股東，彼等各自亦將不再受不競爭契據約束。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修訂契據」	指	趙奕文先生、林先生及趙桂生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之修訂契據
「該公佈」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有關修訂契據之公佈
「Bigfair Enterprises」	指	Bigfair Enterprises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	指	趙奕文先生、林先生及趙桂生先生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之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契諾人」	指	趙奕文先生、林先生、趙桂生先生、First Global、Star Eagle及Bigfair Enterprises
「不競爭契據」	指	契諾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之不競爭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Star Eagle向買方出售100,500,000股股份
「First Global」	指	First Global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趙桂生先生」	指	趙桂生先生
「林先生」	指	林啟建先生
「趙奕文先生」	指	趙奕文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有關股份以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之招股章程
「買方」	指	Wide Yield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Star Eagle」	指	Star Eagle Enterprises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終止」	指	終止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經修訂契據修訂)項下一致行動安排
「%」	指	百分比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奕文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奕文先生、林啟建先生、陳永健先生及呂向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寧國博士及王潔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偉誠教授、胡永權先生，銅紫荊星章、陳仲裁先生及李陽先生。